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3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基金合同》、《上投摩根丰瑞债券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申购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赎回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 A 类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366 00536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

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开放申购同时调整单笔最低申购限额，即：

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基金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2.1 前端收费

A 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区间 费率

人民币 100 万以下 0.8%

人民币 100 万以上（含），500 万以下 0.4%

人民币 500 万以上（含） 每笔人民币 1,000K 元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注：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率) / (1 + 申购费率)，或申购费用 = 固定申购费金额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开放赎回同时调整单笔最低赎回限额，即：

基金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每次赎回份额不得低于 10 份，基金账户余额不得低于 10 份，如进行一次赎回后基金账户中基金份额余额将低于 10 份，应一次性赎回。如因分红再投资、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巨额赎回、基金转换等原因导致的账户余额少于 10 份之情况，不受此限，但再次赎回时必须一次性全部赎回。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额扣减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

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A 类基金份额：

持有期限 费率

0-7 日 1.5%

7 日（含）-180 日 0.1%

180 日以上(含) 0.0%

C 类基金份额：

持有期限 费率

0-7 日 1.5%

7 日（含）-30 日 0.5%

30 日以上（含） 0%

注：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按照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不含转出基金赎回费)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基金转换费的计算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 0,则补差费用为 0。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举例:

某投资者将其持有的上投摩根丰瑞占全球基金 A 类 10,000 份转换为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基金 A 类份额持有期限为 30 天,适用赎回费率为 0.1%。假设转换申请受理当日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基金 A 类的单位资产净值为 1.028 元,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的单位资产净值为 1.031 元。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基金 A 类对应的申购费率为 0.8%,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对应的申购费率为 1.5%。则

转出金额 = 10,000.00×1.028 = 10,28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10,280×0.1%= 10.28 元

转入金额 = 10,280-10.28 = 10,269.72 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10,269.72/(1+1.5%)×1.5%=151.77 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10,269.72/(1+0.8%)×0.8%=81.51 元

补差费=151.77-81.51=70.26 元

净转入金额=10,269.72-70.26=10199.46 元

转入份额 = 10249.55 ÷ 1.031 = 9892.78 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关于基金转换的其他规则,适用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及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0 楼（200120）

理财中心电话： 400 889 4888， (021)38794888

传真：(021)68887990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七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9 层 1925 室（100033）

电话：010-58369199

传真：010-5836913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1 号华润大厦 2705-07 室（518001）

电话: 0755-82690060

传真:0755-8269010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www.cifm.com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 889 4888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电话：(021) 53686888

传真：(021) 53686100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

网址：www.ebscn.com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65186758

传真：(010)65182261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5)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李航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法定代表人：王东明@电话：010-60838888@传真：010-60833739

客户服务热线：010-95558

(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和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8)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518048）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电话：021-38631117

传真：021-58991896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联系人：石静武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业务范围不同，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若增加新的直销网点或者新的代销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网站及客户服务电话、基金份额发售网点等公布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亦可到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等处查询。

2、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垂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 日